联合国 $E_{\text{CN.6/2013/NGO/95}}$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9 November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五十七届会议

2013年3月4日至15日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及题为 "2000年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 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重大关切领域战略目标和行动的执 行情况以及进一步的行动和倡议

>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北爱尔兰妇女欧洲论坛 提交的声明

> 秘书长收到下列声明,现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第 36 和 第 37 段的规定分发。





声明

导言

北爱尔兰正在摆脱历时 40 年之久的冲突,尽管政治上继续向前推进,但 1988 年贝尔法斯特《复活节协议》中对妇女做出的承诺鲜有或没有取得进展。

在和平进程中采取和实施任何行动,以体现对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精神的承诺,这一点已被忽略:对妇女在和平进程之前和期间的工作也不予考虑。

尽管北爱尔兰妇女继续为正在建立的任何新决策结构中拥有平等地位而斗 争,但还需要确认和处理冲突期间所实施的暴力行为目前正在显现的领域。

北爱尔兰妇女欧洲论坛是一个代表整个北爱尔兰妇女群体和其他相关机构的伞式组织。编写本声明时使用了其成员组织北爱尔兰妇女援助会提供的专门知识。妇女援助会是北爱尔兰解决家庭暴力问题和向妇女儿童提供服务的主导性志愿组织。

家庭暴力

目前,庇护所有足够的空间收容身为家庭暴力受害人的妇女;然而,多数庇护所需要彻底翻新。目前还没有得到政府对这项工作的资助,而且实践证明难以获得资金。

使妇女能够继续留在自己家中的外联服务资金不足,一些地区正在编制寻求 获得妇女援助会服务的妇女轮候名单。因为其中一些妇女可能处于家庭暴力和性 暴力的高风险中,这是北爱尔兰服务提供方面的一个严重缺陷。

在合法移徙者"不利用公共资金"的规定情况下,家庭暴力例外情况的解释 非常狭隘,只适用于国内配偶签证的情况。妇女援助会认为,任何人都不应该因 其财务状况而使其违背自己的意愿被迫继续留在虐待和暴力的环境中。

在北爱尔兰,不容易得到当地的口译服务,随着黑人和少数族裔妇女数量的 不断增多,这种情况影响了他们对服务的获取。

福利改革可能产生非常实际的危险,国家政府改变福利规定将会使许多家庭 暴力受害人因财务原因处于不能摆脱受虐待关系的境地。

现在,在整个北爱尔兰,针对家庭暴力高风险受害人进行的多机构风险评估会议,已举行将近三年。这些会议由警察主持,由所有主要机构参加(包括妇女援助会),为高风险受害人提供安全规划。我们仍在等待推行独立的家庭暴力顾问,他们被视为多机构风险评估会议和向受害人提供必要支助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北爱尔兰没有专门的家庭暴力法庭来"一站式"解决由家庭暴力情况产生的 所有问题。德里法院正在进行"列表安排"试点:但是,该法院并不完全是家庭暴

2 12-62088 (C)

力专门法院。在当前制度下,案件由刑事法院和家事法庭分别审理。因此,存在大量延迟的情况,对家庭内部的家庭暴力情况认识不足的法院,可能强迫家庭暴力受害人进入调解程序,或允许行凶者接触其子女。这不仅危及受害人,迫使他们经受与施虐者联系的不必要创伤,而且在法院系统中引起对儿童福利的担忧。

有关家庭暴力的罪行,在不同法院不同法官的判刑仍存在不一致和不严厉的 问题。

在所有学校中,并非强制性地对女孩和男孩进行预防教育,以帮助他们建立 对健康、不健康和虐待关系的复原力和认识。

性暴力

性暴力的起诉率仍然很低,这是可耻的。

新的性虐待移案中心定于 2013 年 4 月开放,它将是帮助性暴力受害人和提高起诉率的一个可喜的举措;但是,尚未充分解决有关进入移案中心的途径并在其后对受害人提供支助的关切问题。

在性虐待移案中心开放之前,不大可能安排独立的家庭暴力顾问。对于不得不长途跋涉(如从弗马纳郡)来到移案中心的妇女而言,还存在着如何进入性虐待移案中心的问题。

谴责受害人的不受欢迎的文化仍然存在。作为降低我们社会性暴力水平的更 大活动的一部分,警方关于如何维护安全的各种活动可能是有益的,但是这些活 动不得成为惩罚性暴力施害者的替代措施。

北爱尔兰法院制度的对抗性无助于保护受害人,并且经常导致她们重复受害。

在北爱尔兰没有设立有效的、受资助的强奸危机中心,这就减少了身为性暴力和性虐待受害人的妇女和女孩可以利用的独立支助。

贩运

现在,司法部及移徙者帮助机构和妇女援助会之间订立了服务标准协议,向 人口贩运受害人提供支助服务。然而,重要的是,各机构必须继续合作,在最佳 做法和人权的基础上,提供以受害人为中心的多机构反应。

特别是,来自欧洲经济区(欧经区)以外的贩运活动受害人,首先必须被视为受害人,无论其有无移民身份。在如何对待和支助被确认为贩运活动受害人方面,他们不借助于公共资金的事实不应成为一个影响因素。

关于联合王国国家边境署裁定申请人是否为贩运活动受害人的酌处权问题, 应该加强这一过程的透明度,并应在昂贵耗时的司法审查途径之外拥有上诉权。

直到 45 天的反思期结束才可提供咨询活动。这应根据受害人的需求,延长为至少一年。应该延长 45 天的反思期,使受害人有更多时间处理她的苦痛。

12-62088 (C)

目前,贩运活动受害人没有获得保健和社会关怀/福利的明确途径。

家庭暴力和性暴力的合并策略

妇女援助会支持合并解决家庭暴力策略和性暴力策略。家庭暴力和性暴力具 有内在联系,两者经常同时发生,属于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的类型,可以说部分 是由于性别不平等和社会中的厌女现象造成的。

战略伙伴关系工作为政府部门和各机构(如北爱尔兰警察局、北爱尔兰缓刑委员会和志愿组织)之间的战略奠定了基础,并在这些战略中根深蒂固,产生了良好的效果。由于在 2013 年之前不会进行各项战略的全面合并,这在实践中会发挥多大作用及将如何有效地交付,仍有待观察。主要的关切问题仍然是,缺少履行合并战略所需的专门资源,政府没有向其附加"环围"预算。

该合并战略不分性别,未确认造成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基本平等问题。在一些情况下,这可能导致无视性别差异,把重点放在越来越多的男性受害人身上,并坚持以同样的方式对待女性和男性受害人。

虽然各项战略中概述了积极的行动要点,但在许多情况下它们的实际执行仍然不完整。例如,为让受害人在法庭上提供证据制定了特别措施,但事实上,这些措施未得到充分利用。

妇女援助会将监测两种战略的合并情况,以确保家庭暴力方面的主要优先事项不会丢失或失去优先性,并确保性暴力方面的优先事项认识到与家庭暴力的联系。

与冲突的联系

大不列颠当局和北爱尔兰当局必须承认北爱尔兰妇女在冲突后环境中的独特地位。因为多年冲突,北爱尔兰的生活和刑事司法制度受到宗派和政治犯罪的控制,这更加有助于掩盖像家庭暴力和性暴力这样的隐性犯罪,在某些社区,由于怀疑警察参与且无法向警方报案,这种情况进一步加剧。

哪些措施将有助于处理这个遗留问题?

- 继续建立警方和难以惠及社区之间的融洽关系;
- 通过其《国家行动计划》把北爱尔兰纳入联合王国对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所做的承诺中;
- 开展专门研究,探索北爱尔兰冲突的暴力行为和暴力侵害妇女行为之间 的相互关系和联系。

4 12-62088 (C)